东莞市金菊福利院新院电器采购项目

用户需求书

1.《采购需求》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所有采购器材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行业标准及产品说明书要求，具备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等相关证明文件。

**第一部分.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服务期 | 供货期为签订合同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一次性供货。具体安装时间由采购人提前2-3个日历天通知成交供应商到指定地点进行安装并验收。 |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采购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的30%。  2.电器全部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10日内向供应商支付经考核后的剩余款项。 |
| 报价要求 | 1.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报价是唯一且不得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  2.报价须包含设备费、配件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税费、质保期服务费等费用及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如出现任何遗漏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再另支付任何费用。 |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5%。  （1）中标人在本合同签订前3日内以符合相关规定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可拒签采购合同；  （2）中标人提交的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可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缴纳或提交。  （3）履约保证金如以保函（保险）形式提交的，保函（保险）应在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28天内继续有效，提交的保函（保险）到期后，自动失效；履约保证金如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提交至采购人履约保证金账户的，在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后 30 天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若履约保证金已被没收，则无需退还）。  （4）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将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①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将本项目分包给他人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②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采购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③在本项目合同执行期间，如因中标人的过失或工作不配合的原因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的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
| 现场踏勘 | 本项目不组织统一现场踏勘，投标人如有需要请自行踏勘，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自负。 |

**第二部分.技术标准与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满足新院开办需要，现东莞市金菊福利院采购电器一批，以便完善新院电器设施。

**二、项目配合**

1.供电系统由采购人负责准备，在开始安装之前采购人把所有机器的安装位置定好，并提供电源到位，安装过程中采购人不能随意改变方案，否则成交供应商有权要求补偿人工费；

2.成交供应商负责将设备运输到采购人安装的位置；

3.采购人需准备好存放设备的位置仓库，成交供应商将设备一次送货到位；

4.成交供应商安装人员进入采购人安装前，必须按采购人要求做好防疫措施，并保证安装人员身体健康；

5.采购人应配合成交供应商开展工作，按规定方便成交供应商安装人员进出；

6.成交供应商负责项目的管理和质量监督，向采购人负责人汇报；

7.成交供应商严格实行安全操作安装规程、文明安装、保持安装现场整洁，并对安全结果负责；

8.成交供应商按照规定的方案与项目内容进行安装；

9.设备安装完毕后，成交供应商须培训采购人电视机的使用和调试方法；

10.成交供应商必须依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三、设备采购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物品规格** | **材质说明** | **数量** | **单位** |
| 1 | 装订机 | 常规 | 全自动财务凭证装订机 | 1 | 台 |
| 2 | 资产标签机 | 资产条码机及物联网条码采集移动数据终端 | 配套资产系统使用条码机一台、条码采集移动数据终端一台、标签纸、碳带 | 1 | 套 |
| 3 | 小蜜蜂扩音器 | 常规 | 充电式无线扩音器，自带蓝牙，可连接电子设备播放音频 | 4 | 个 |
| 4 | 小型音响 | 常规 | 带显示屏户外音响K歌一体机拉杆音响，配套双话筒 | 1 | 套 |
| 5 | 音响 | 常规 | 挂壁音箱四只，两分区功放1台，无线话筒1套 | 2 | 套 |
| 6 | 直饮机 | 常规 | 饮水机商用一开一温开水器大容量 | 5 | 个 |
| 7 | 75英寸电视 | 75英寸 | 75英寸4K超高清智能电视 | 2 | 台 |
| 8 | 100英寸电视 | 100英寸 | 100英寸 | 1 | 台 |
| 9 | 电视支架 | 常规 | 电视壁挂支架 | 72 | 个 |
| 10 | 电水壶 | 1.8L | 全自动断电，琥珀金1.8L | 86 | 个 |
| 11 | 大型抽湿机 | 常规 | 除湿量大于90L/D | 16 | 个 |
| 12 | 医用冰箱 | 215L | 215升立式医用冷藏箱医疗医用冷柜风冷无霜医疗冰箱 | 1 | 台 |
| 13 | 洗衣机 | 8公斤 | 全自动滚筒洗衣机、枕形柔护内桶、10分钟速洗、带桶自洁功能 | 67 | 台 |
| 14 | 中药壶 |  | 3L大容量煎药壶，自动智能文武火 | 12 | 个 |
| 15 | 风筒 | 常规 | 负离子护发，三档温度可调，2200W大功率 | 10 | 个 |
| 16 | 消毒柜 | 常规 | 双门（上2层下3层） | 6 | 个 |
| 17 | 微波炉 | 常规 | 家用小型20升微波炉 转盘加热 智能菜单 一键解冻 杀菌电子除味 薄膜按键 | 5 | 台 |
| 18 | 晾衣杆 | 常规 | 电动晾衣杆 | 56 | 个 |
| 19 | 熨烫机 | 常规 | 工业用、平竖双烫、自动关熄，多种蒸汽模式 | 1 | 台 |
| 20 | 缝纫机 | 常规 | 智能按键操作、自动穿线、钉扣锁边，控速，双针模式，带自动剪线功能、 | 1 | 台 |
| 21 | 大风扇 | 常规 | 风力档位3档，三级能效，可左右摇头 | 4 | 台 |
| 22 | 灭蚊灯 | 常规 | 电击灭蚊灯多功能紫外线消毒杀菌 有臭氧 | 55 | 台 |
| 23 | 冰箱 | 93L | 小型迷你家用单门冰箱节能直冷单门冰箱一级能效直冷、双室双温、93L | 72 | 台 |
| 24 | 电饭锅 | 3L | 无涂层健康不粘锅，家用智能预约 | 67 | 个 |
| 25 | 大功率工业风扇 | 大功率 | 立式大功率工业风扇 | 2 | 台 |
| 26 | 光猫 | 八孔 | 八孔光猫 | 2 | 个 |
| 27 | 电话交换机 | 常规 | 数字程控电话交换机，可扩到32外线256分机 | 1 | 台 |
| 28 | 洗烘一体滚筒洗衣机 | 10公斤 | 10公斤洗烘一体变频滚筒全自动洗衣机，纳米银离子除菌洗烘一体机；95°高温桶自洁，智能匹配省水省电 | 4 | 台 |
| 备注：  1.本《设备采购清单》的采购情况仅为了便于响应供应商了解项目情况使用，不作为采购人最终采购货物的保证。最终按实际采购数量结算，成交供应商不得因采购数量的减少或增加而要求提供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赔偿，或要求采购人按本采购需求介绍的范围采购相应的货物。  2.电器的供电电源由采购人安排电工布置到位。 | | | | | |

**三、包装和运输**

1.所有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未启封全新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成交供应商负责供货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所有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货物运至采购人指定使用地点的包装、发运等环节的全部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四、售后服务**

1.保修服务：自验收通过之日起，成交供应商将提供双方约定的保修业务，保修期内因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本身原因造成的故障和元件损坏，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恢复和更换，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根据《部分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第十七条属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实行三包，但是可以实行收费修理：

3.消费者因使用、维护、保管不当造成损坏的；

4.非承担三包修理者拆动造成损坏的；

5.无三包凭证及有效发票的；

6.三包凭证型号与修理产品型号不符或者涂改的；

7.因不可抗拒力造成损坏的。

8.保外服务：质保期后，对提供的设备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收费的终身保修业务，可就近与成交供应商在各地设立的维修中心联系，维修中心将建立该设备的维修保养档案，定期向采购人提供咨询和其他服务。

**五、保险**

1.货物在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2.货物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地点的全部保险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六.验收要求**

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要求对全部货物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成交供应商提供产品与报价单一致，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3.开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成交供应商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4.验收时，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全部货物有关的产品说明书、保修手册、合格证、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七、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自验收通过之日起1年，质保期内因设备维修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需求中另有要求的按采购需求规定执行）

2.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双方确认的标准以及产品安装说明进行安装。

3.安装验收完工后，按照国家三包规定进行保修。（不含人为损坏及环境污染所导致的机器故障维修）

★**八、供货期违约责任**

成交供应商必须承诺双方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在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一次性供货，安装时间按采购人要求时间进行安装，采购人提前2-3个日历天通知成交供应商安装时间。除因采购人要求或遇不可抗力原因外，供货期不得延误。采购人拒绝成交供应商以其他理由导致供货延期。如供货完工期推后，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2000元一天的误期赔偿费，误期赔偿费最高限额为合同暂定总价的10%。交货期延误10天（不含）以上，采购人有权直接取消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接受并终止合同。（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